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第十五批）

中央第一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营口市交办第十五批群众信访举报件，现按要求向社会公开该批次《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见下表）。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十五批 2026年6月2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LN202605220092	营口市站前区中华园3期小区绿地被毁坏，堆放生活垃圾。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站前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主办。经查： 1.该小区存在居民种植农作物、果蔬等情况，但仍保留绿地功能，未发现绿地被毁坏情况。 2.小区6号楼3单元门前绿地上，存在居民回收的废旧塑料、易拉罐等物品情况。	部分属实	规范生活垃圾规范化管理，提高小区环境卫生质量。	1.站前区城乡建设服务中心现已完成该小区绿地生活垃圾的清理。 2.督促物业强化日常巡查，及时发现、劝阻违规堆放行为，严防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2	D3LN202605220067	营口市老边区柳树镇西柳村一洗浴中心，经营时产生黑烟。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营口市老边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该洗浴中心环保手续齐全。因经营效益不佳，每年10月至次年4月开展洗浴业务，现阶段仅保留住宿服务。现场发现其存在2台小锅炉，为0.08吨燃煤蒸汽锅炉1台和0.6吨生物质锅炉1台，目前均处于停运状态。	部分属实	完成锅炉拆除取缔工作，后续替换清洁能源。	老边生态环境分局依规取缔该洗浴中心2台小锅炉，商户已拆除循环泵、风机，并将完成设备去功能化，后续将强化日常监管，严防问题反弹。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	D3LN202605220059	营口市老边区金牛山大街东207号天益公司废水直排入河，有异味。	营口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由营口市老边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该公司位于老边区汽保工业园区，主营产品为酚醛树脂，企业环保手续齐全。2026年5月23日现场检查期间，企业处于正常生产状态，配套废气、废水污染防治设施运行正常；调取该企业在线实时监控数据，结果显示污染物排放达标。 2.依据环评要求和排污许可证核定排口信息，该企业生产废水经自建污水处理站处理、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后，统一排入园区市政污水管网，最终汇入营口市东部污水处理厂。企业厂区周边无河流，经全面排查厂区内外区域，未发现非法废水排放口，未发现废水直排入河情况。 3.该企业在原料储存、装卸及生产工序均配套建设废气收集设施，生产废气经收集后，通过水喷淋+活性炭吸附工艺处理后达标排放，现场厂区内可闻到轻微异味。已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企业有组织废气、无组织废气开展监测，监测报告待出。	部分属实	落实企业环保主体责任，加大监管，杜绝偷排漏排违法行为发生。	1.老边生态环境分局加强企业监管，跟踪监测结果，确保污染治理设施稳定运行，提升精细化管理水平，降低异味对周边的影响。 2.引导企业主动升级治理设施，提升治理能力，从源头化解异味扰民问题。	阶段性办结	无
4	X3LN202605220064	盖州市青石岭镇蚂蝗咀村营口柯斯莫斯耐火材料有限公司破碎车间、烘干车间，产生粉尘，污染防治设施闲置不用，污水直排入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营口市盖州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该企业环保手续齐全，规范布设废气排污口，现场检查时处于生产状态，配套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查阅企业环保设施运行台账，显示生产期间正常运行。5月23日委托三方环保公司对企业粉尘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情况进行检测，结果待出。 2.查阅环评及排污许可，企业无生产废水，生活污水建有化粪池定期清掏。现场未发现污水直排入河现象。 3.企业车间内有少量积尘，督促企业整改，已于5月26日完成。	部分属实	加强环境监管，确保达标排放。	1.营口市盖州生态环境分局跟踪检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置。 2.企业持续加强日常监管，确保实现达标稳定排放。	已办结	无
5	X3LN202605220061	营口市站前区多个餐饮店油烟直排，夜间产生噪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营口市城市管理综合执法队站前中心主办。经查： 1.该区域为营口市站前区学府路南窑南里48-2号，2026年5月23日现场检查发现，各餐饮经营商户均已安装油烟净化设施并正常运行，未发现油烟直排现象。 2.23日—27日晚间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相关餐饮经营商户噪声排放情况进行监测，结果待出。	部分属实	督促商户油烟净化设施正常使用，确保达标排放。	1.执法中心跟踪第三方机构提供检测结果，根据检测结果依法依规进行处理。 2.督促商户定期清洗、维护油烟净化器，确保设备稳定达标运行；针对噪声不达标情况，商户对油烟排放筒增加隔音棉，同时更换静音风机。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6	X3LN202605220059	西市区某餐饮店油烟直排，夜间产生噪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营口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西市执法中心主办。经查： 1.2026年5月23日现场检查发现，该餐饮店处于停业状态。电话联系店主得知门店现已停业，正在对外转租。 2.当日夜间开展复核检查，确认该店确已停业 3.据进一步核实，该餐饮店5月14日停业前安装有油烟净化设施，曾存在一定的噪声情况，但未发现油烟直排问题。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发现违法行为及时处理，积极回应群众诉求。	西市城管执法中心后续将定期对该门店开展“回头看”检查，若转租期间出现违规经营等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进行查处。	已办结	无
7	X3LN202605220060	营口市西市区某餐饮店油烟直排，夜间产生噪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营口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西市执法中心主办。经查： 1.该餐饮店已安装使用油烟净化器，净化器设备正常使用，未发现油烟直排现象。 2.执法中心委托第三方监测机构开展油烟、噪声监测，5月25日监测结果显示该商户油烟排放达标，噪声排放超标。	部分属实	加强巡查，及时发现违法行为及时整改，积极回应群众诉求。	1.2026年5月24日，执法中心对该餐饮店立案处罚，罚款金额5000元。 2.督促商户定期清洗、维护油烟净化器，确保设备稳定达标运行；针对噪声不达标情况，商户对油烟排放筒增加隔音棉，同时更换静音风机。 3.加大日常巡查力度，常态化排查油烟、噪声问题，严防违规排污、噪声扰民现象。	已办结	无
8	D3LN202605220031	营口市西市区滨河新苑A区与B区外东侧广场区域内存在文娱活动，产生噪音。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营口市公安局西市分局主办。经查： 1.2026年5月23日、24日19时30分，金牛山派出所民警到现场核查，发现有文娱活动和噪声排放。 2.23日现场两处广场舞，民警登记组织者信息、开展普法并劝导降音；24日现场有广场舞及个人演唱，音量较小、民警提醒负责人管控音量与活动时长。	属实	规范广场舞等文娱活动。	1.加强重点巡查：晚 19:00-21:00 噪声高发期，定点值守、流动巡查，及时制止超时活动、噪声超标问题。 2.规范活动管理：约谈文娱活动组织者，明确时长、音量要求，推广低噪设备，源头控噪。 3.深化联管共治：联合社区、城管、环保等部门联动处置，常态化开展噪声治理。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9	X3LN202605220109	营口市西市区盼盼路道路改造施工过程中产生噪声、扬尘。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营口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主办，国投集团协办。经查： 1.此处为市政设施管网改造工程，存在扬尘现象以及施工噪声。 2.施工场地作业面及附近路面有积尘和土块，未落实湿法作业，土石方、拆除、切割、破碎等易扬尘作业未同步洒水、喷淋，或启用雾炮等降尘设备。 3.其施工时间为早6点至晚18点，未在禁止施工时段施工。	属实	规范施工作业，积极回应群众诉求。	1.综合执法局责令工地落实道路施工降尘抑尘规范，定时洒水、雾炮持续喷淋，保持地面无扬尘，建立长效管控严防问题反弹。 2.督促施工方合理调整破碎锤、挖掘机等大型机械作业时段，错峰施工避开居民休息时间，降低施工噪音扰民影响。 3.针对扬尘污染问题，2026年5月14日已立案处理，目前正在履行行政处罚程序。	已办结	无
10	D3LN202605220057	营口市大石桥市官屯镇石硼峪村的石硼峪采石场，破坏林地和土地，盗采矿石，产生扬尘。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大石桥市自然资源局主办，官屯镇政府协办。经查： 1.该采石场，2015年采矿许可到期，2019年9月被政府依法关闭。经现场排查及比对历年土地变更调查数据，矿区地类为采矿用地，无违规破坏林地、土地情形。 2.经现场排查无新增开采痕迹，经调取2015年以来地貌影像资料无变化，该企业无非法采矿处罚记录。 3.2015年之前，采矿及运输过程中有扬尘产生现象。	部分属实	严厉打击破坏林地、盗采的违法行为。	大石桥市自然资源局将加大巡查力度，严厉打击破坏林地、盗采的违法行为。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1	D3LN202605220058	营口市大石桥市官屯镇平二房村，萤欧化石矿采矿导致村民房屋坍塌、水井干枯，且生产过程中有扬尘。	营口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市生态环境分局、自然资源局、应急局主办，官屯镇政府协办。经查： 1.大石桥市莹欧滑石矿业有限公司，采矿许可证在有效期内，为地下开采，处于基建期。依据《爆破安全规程》，按照《安全设施设计》爆破振动影响范围的计算结果，居民房屋安全允许最近距离为82.2m。应急局对基建期作业点位进行排查，作业点位82.2m内无居民住宅；距离最近的三户未发现房屋坍塌情况（最近1户距离作业点位326m）。 2.现场核实未发现水井干枯情况。村委会曾出资打井，作为饮用水供村民全天无偿使用，后因有村民用来浇地，配套设施运行电费升高，村委会决定将供水时间调整为早晚供水，部分村民对此事不满，引发举报。 3.厂区地面大部分已硬化，但有少部分道路和地面未硬化，来往车辆通行过程中可能产生扬尘。	部分属实	减少扬尘污染。	官屯镇政府督促企业落实运输车辆密闭覆盖制度，强化厂区道路日常保洁，常态化开展洒水降尘作业。	已办结	无
12	X3LN202605220121	老边区钢铁村架设营西IⅡ线高压输电线路项目未批先建，且高压输电线路与居民住宅近，存在电磁辐射。	营口市	涉及邻避效应问题	由营口老边供电分公司主办。经查： 1.该两条高压输电线路电压等级均为66kV，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规定属于环评豁免范围，无需编制环评报告。项目建设所需的规划及施工许可等手续均齐备，未发现未批先建的行为。 2.输电线路与最近居民住宅净距离8.46米满足并严于国家标准中关于输电线路对建筑物的安全净距要求。 3.2026年5月21日至22日聘请专业检测机构对该输电线路的弧垂最低点及线路下方50米范围内的民房点位周围进行工频电场强度及工频磁感应强度检测，监测报告结果显示均远低于《电磁环境控制限值》中相关标准限值。	部分属实	确保线路稳定运行，做好宣传解释工作。	属地及电力部门加大宣传及科普，并积极做好群众解释沟通工作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3	D3LN202605220021	营口市盖州市九垄地镇厢红旗村，有人砍伐绿化带树木，生活垃圾随意堆放。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盖州市九垄地街道主办。经查： 1.为规范村级环境卫生管理，优化村容村貌，厢红旗村委会拟在滨海路边新建生活垃圾收集点。因该点位有3棵刺槐树，九垄地街道厢红旗村于4月中旬报请路政部门同意后对该处3棵刺槐树进行砍伐，垃圾收集点已于5月初建成投运。 2.经对该垃圾收集点及周边检查，少量生活垃圾未存放在收集点内，现已及时清理。	属实	加强巡查管控，确保整洁干净。	盖州市九垄地街道厢红旗村常态化开展环境卫生巡查管控，加强垃圾收集转运，持续维护村容村貌整洁有序。	已办结	无
14	X3LN202605220127	营口市大石桥市南楼经济开发区营口盛海化工有限公司、营口金鸿源镁铝陶瓷有限公司、营口凯宁实业有限公司产生的固废煤焦油委托给没有相关资质的抚顺博大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葫芦岛罗门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大石桥绿源再生能源开发有限公司转移、处置。	营口市	涉及利益纠纷问题	由大石桥市生态环境分局主办，大石桥市经济开发区、南楼开发区协办。经查： 1.盛海化工、凯宁实业、金泓源（金鸿源）、辽宁绿源四家企业环保手续齐全。 2.营口盛海化工生产不产生煤焦油，现场检查未发现煤焦油贮存痕迹，未发现委托无资质单位转移、处置煤焦油问题。 3.凯宁实业、金泓源生产产生煤焦油。核对两家企业2025年至今的煤焦油产生量及在辽宁省固体废物信息平台登记、转移数据，未发现委托无资质单位转移、处置煤焦油问题。 4.辽宁绿源为危险废物处置单位，持有《辽宁省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经营类别包含煤焦油。核对该企业2025年以来接收各类危险废物台账，未发现无证转移、处置危险废物的行为。 5.经核验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资质，辽宁博大环保产业有限公司、葫芦岛罗门扬环保科技有限公司2家单位均具备合法有效的危险废物经营资质，核准接纳废物类别包含煤焦油，满足对应危险废物接收及处置资质要求。	部分属实	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规范危废转移、处置危险废物行为。	大石桥市生态环境分局将持续加强对企业的环境监管，督导企业规范管理、合法经营，发现环境违法行为将依法依规处理。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已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5	D3LN202605220018	营口市盖州市立祥水泥制品厂，物料苫盖不全，无除尘设施，产生扬尘。	营口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盖州生态环境分局主办。经查： 1.该企业办理了环保审批和排污许可，目前处于建设阶段，尚未投入生产。 2.堆场料场已全部苫盖，上料车间建成全部封闭，上料生产线已建成并安装除尘设施；破碎车间、破碎生产线和除尘设施正在建设中，已要求企业严格落实建设期间扬尘管控措施。	部分属实	加强环境监管，确保达标排放。	营口市盖州生态环境分局要求企业必须严格落实“三同时”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环保验收，发现违法行为，依法依规查处。	已办结	无
16	D3LN202605140005	营口市大石桥市周家镇东今村，有人破坏山林，并将废料倾倒在河道内。	营口市	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	由大石桥市周家镇政府、自然资源局、生态环境分局核实主办，经查： 1.2026年5月15日现场检查发现，有人在涉事地点破坏林地，种植玉米作物，涉事林地面积5.54公顷。 2.现场排查河道上下游2.8公里范围，未发现有倾倒物。	部分属实	恢复林地。	大石桥市周家镇政府及自然资源局督促涉事人员尽快恢复植被，拟栽植树木5000株，现已栽植4600株，预计6月底完成。	阶段性办结	无